高雄市立空中大學圖書館

館際合作借書證使用申請書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日期 |  年 月 日 |
| 學號 |  | 住宅電話：行動電話： |  |
| 電子信箱 |  |
| 通訊地址 |  |
| 注意事項：1. 使用借書證，應遵守各校借書規則、逾期罰款、遺失賠償等相關規定，如有違反者得隨時取消其借閱資格。
2. 若遺失借書證，應立即向本館掛失，並依各校規定，賠償借書證補發費用，掛失前若有人持證借資料，一概自行負責。
3. 借書證使用期限原則為一學期，若借用人數過多，本館保留縮短使用期限之權利，未於期限內歸還借書證者，將取消借用資格。

 □本人已詳閱注意事項，如有違規願自行負責賠償事宜。申請人： （簽名） |
| 審查結果：以下由館內人員填寫：□確實為本學期在學學生(已選課繳費)。□非停借中（在本校被停止借書權利者，暫停借用借書證）。館合借書證號： 受理人： |
| 借書證歸還日期： 受理人： |